

聊斋闲品

从啸到阮

◆ 侯发山

啸台，又叫阮籍台，是晋代阮籍舒啸处。遗址在尉氏县小东门南城墙上，东邻城壕，西濒湖水。相传，阮籍常在此段城墙上吟诗讴歌。啸台为黄土夯筑而成，夯层醒目，每层九厘米。据尉氏县志记载，古台历经明、清和民国，曾四次维修，但终因年深日久，仍免不了风雨剥蚀和水土流失，特别在抗日战争时期，黄水泛滥，泛区人民无家可归，逃至县城，将古台四处挖洞，暂为栖身之所，加之以后当地群众拉土盖房，破坏更为严重。新中国成立后，啸台才得以保留，如今为河南省文物保护单位。

当我初到啸台的时候，因孤陋寡闻还闹了个笑话，以为阮籍在此吹箫，同行的朋友纠正道：“不是吹箫，是仰天长啸。”是的，这“啸”，是阮籍伤悲愤怒之时的仰天长啸，是他忧愁郁结后的仰天长啸。

阮籍是三国时魏国的著名诗人，建安七子之一阮瑀的儿子，曾为步兵校尉，世称阮步兵。“感时伤乱，又惧被祸，遂纵酒谈玄”，与嵇康、山涛、向秀、刘伶、阮咸、王戎交游甚密，被称为“竹林七贤”。阮籍的诗专长五言，表现嗟生忧时，苦闷彷徨，对现实多有所讥讽，独具风格，被后人称为“正始之音”。特别是司马昭杀害嵇康之后，使得阮籍更加清醒了。他对那些人间奸诈、虚伪礼法，以及司马氏的残暴和钟会等人的趋炎附势、利己害人等，更加深恶而痛绝。阮籍自恨没有回天之力，只好返回故乡尉氏县城。但一腔幽愤又无从排遣，便每日登临城上高台，面对颍颥湖水发出一声声长啸！

“呜……”“啊……”一声声长啸动人肺腑，撼人心弦！这啸声既是宣泄心中郁闷，又是痛斥人间不平，既是愤世嫉俗的呼喊，又是对统治者的控诉抗争。

阮籍抱负宏伟，怀有远大的政治理想，终因生不逢时，才华难以施展，故而忧愤成疾，于嵇康死后的第二年含恨而亡。

相比阮籍，我更喜欢阮咸。

阮咸是阮籍的侄子，也是“竹林七贤”之一，在曹魏后期，曾“历任散骑侍郎”。山涛曾推荐阮咸掌管选拔人才之职，山涛说：“阮咸清心寡欲，深深了解世事清浊，万物不能改变。如果任选拔人才之职，必是最佳人选。”武帝司马炎认为阮咸沉溺于饮酒，言行虚浮，并没有任用。从此可以看出，阮咸在仕途上跟叔叔阮籍一样不顺畅，政治抱负一样得不到施展，但是，阮咸并不在意，也没上啸台长啸，而是找到一条排解愤懑的路子——研究音律学，发明了一种被后世命名为“阮”（又叫阮咸）的乐器，结构是直柄木制圆形共鸣箱，四弦十二柱，竖抱弹奏。他喜欢与亲朋知己弹琴唱歌，饮酒作乐，日子过得似乎很潇洒、自在。

我猜测，阮咸是个通透之人，尽管世事艰难，凭一己之力扭转不了那个封建世道，但他知道“物极必反”的道理，一个昏庸无道的朝代注定长久不了，终将灭亡。就像史铁生说的那样：“但是太阳，它每时每刻都是夕阳也都是旭日。当它熄灭着走下山去收尽苍凉残照之际，正是它在另一面燃烧着爬上山顶去放射灼灼朝晖之时。”是的，魏晋南北朝那个时代历经三百多年后，尽管这个时间有点漫长，但还是来了，终被上承南北朝、下启唐朝的大统一朝代隋朝替代。长啸可以排解心中的苦闷，有点自私，甚至还会扰民；弄阮可以敞开封闭的心灵，疏解忧郁的心情，更能使身边的人享受乐趣，获取愉悦感。

如今，在阮籍的家乡，啸台成为人们凭吊怀古的地方。从相邻学校的教室里，传来一阵阵旋律优美的声音，那是孩子们在弹奏阮。

诗路放歌

荒野上

◆ 曲焕平

天山有多空旷
就有多寂寞
在荒野中
我遇到它——
它匍匐着，四肢着地
像一个人
在拖着苍老的自己

我知道
那是自己的影子
我看不到它的眼睛

它疲倦的目光
当我站在风中
它就像一小团
抖动的荒草

无垠的天山
谁在承受着它的死亡
在大地上活着
除了时光
无人能搬动这块
巨石般的影子

风雨里的倔强

◆ 贺红江

谷雨已过
月光把天上的风和雨
昼夜不息
悄悄地洒在小院
一股来自深层的力量
在号角里
萌芽，攀缘和上升

它们，都在风雨里
倔强地荡漾
在浩浩荡荡的风雨里
站立
它们，都在仰望天空
攫取风雨中的
原野乡愁

这么多的万物
阅读不同的篇章和色彩
在我眼中的金弹子、
柿子、葡萄、桂圆
还有长寿花和油橄榄
还有当年妈妈留下的
橙树

风雨里有山谷的回声
它们像那些不灭的希望
无论在黄昏和黎明
无论论日方长
朝着明天的方向
每天都潇潇洒洒
展示自己在人间的站姿

人与自然

又到五月麦梢黄

◆ 王强

小满临近，意味着小麦开始灌浆饱满。此时，麦梢也略微泛黄，又快到农民最忙的时候了。

我从小在农村长大，对小麦有着特殊的感情，虽然不是生在最饥饿的年代，但对于一个一天三顿粗粮的孩子来讲，小麦是能改善伙食的最大奢侈。有时为了能吃上一顿细粮，不惜装病，甚至把自己故意冻着、凉着，让自己感冒发烧，好让母亲给自己做上一碗葱花面疙瘩，或者是一碗稀稀的酸汤面叶儿。依稀记得母亲和其他社员给生产队收完麦子之后，一群小孩儿、老人到麦地拾没收拾干净的麦子。

土地包产到户之后，每年打的粮食，除去该交的公粮，也比在生产队那阵儿分得多！所以农民总把一年中最忙的时候称为“打麦黄天”，外面烈日炎炎，地里挥汗如雨，但没人叫苦，没人因麦梢划破胳膊而停下不干，因为一年的收成就在这几天见到效果。反倒那些打麦黄天在屋里呼呼睡大觉的人，定会遭人耻笑！

每年收完麦子，邻居们会自然而然地相互比较，谁家打的麦多，当然每家都不会公开自己家到底打了多少粮食，打得多的人家会觉得遭人嫉恨，打得少的会觉得遭人嘲笑。多数

人都会说差不多，够吃了！但明眼人一眼就能知道谁家的粮食多，他们会从麦秸垛上估摸出麦子的多少，庄稼人虽说有的读书不多，但对土地几十年侍弄，种地打粮的知识和能力并不一定比那些专家差多远。正因如此，麦子割完，担担挑挑弄到场里，摊开来，在炎炎烈日之下，暴晒个把钟头，再用桑树做成的三刺长叉，把下面的翻上来，如此反复几次，在正晌午头，牵牛套拉石碾，吱吱哑哑，吱吱哑哑，饱满的麦粒哗哗啦啦，哗哗啦啦滚落在麦秸下方！不知牛转了多少圈，麦秸被翻了多少次，原来坑洼不平的麦场，在经历无数次的碾压和翻盖之后，温顺得像一张大大的毯子，将自己孕育的“孩子”盖在毯子下面，桑叉一叉一叉地掀开毯子，露出新鲜饱满的麦粒，慢慢地母子分离，麦子拢一堆儿、麦秸拢一堆儿。麦子经悠扬风吹，吹去灰尘，颗粒归仓。

麦秸一层一层，集成蘑菇样！麦秸垛聚起时，母亲通常会煮上一碗鸡蛋，放在麦秸垛前，点上三炷香，放上一串鞭炮，磕了头，一家人坐在场边树下，慢慢剥开鸡蛋，就着开水，享受最快乐的时光！也正是在这个时候，父亲那破了几个洞的背心下面的肩膀，已被一个麦天的劳动和暴晒，脱落了一层干皮，母亲的脸和胳膊已和小麦一色，人也瘦了一圈。



江山如画(国画) 闫天友

荐书架

城市史研究领域非凡的国际影响力

◆ 李磊

历史学家王笛始终秉持着“为民众写史”的史观，他认为日常叙事就是与国家大叙事相对应的“小叙事”，是站在民众和民众利益的立场上，去关注个体的经历和命运。这一观念在他的历史重构和叙事之中得到了生动的呈现。他的作品兼具文学价值与学术价值，不仅受到了大众的广泛赞誉，更是在城市史研究领域展现出非凡的国际影响力。其作品于2005年和2019年两次荣获美国城市史学会最佳著作奖。

《走进中国城市内部》是王笛关于中国城市历史研究的理论和方法的总结，也是王笛城市研究的集大成之作。书中一反作者过去实证和个案研究的风格，把历史研究的具体问题放到更抽象的层次上，对宏观与微观、利用文学和图像作为历史研究资料的方法论、新文化史的取向、大众文化与精英文化的关系，以及新城市史研究的路径、城市文化与公共空间研究的基本概念、日常生活与公

共空间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系统的讨论。作者从政治学、社会学、人类学、历史学、文学等多学科交叉的视野出发，阐明了对中国城市生活新的思考和理解。同时，本书显示了作者深厚的人文关怀和史学素养，使读者得以了解王笛那些脍炙人口的专题研究背后的深层思考。

《消失的古城》记述了晚清及民国初年成都的历史，呈现出成都人的日常生活。王笛以生动流畅的笔调，描绘了丰富多彩的大众文化，展示了这个城市由传统到现代的转折过程。从书中可以看到人们坐茶馆、逛庙会、庆祝节日等各种活动，茶客、苦力、小贩、工匠、挑水夫、剃头匠、乞丐等三教九流在城市中的生存状态，以及现代化和社会变迁对普通市民生活各方面的影响。

两书的写作深入浅出，既包括了独到的理论、方法和分析，又有严密的内在逻辑和通俗流畅的文字，扎实、耐读而又精彩。

史海钩沉

周亮工的公文包

◆ 刘诚龙

带就业指标，去其茅屋，嘘寒问暖。

周公这个花名册没花名，都是人才名，随时带身上，“尝置一簿坐上，与客言海内人才某某，辄疏记之。”人才居何处，其家几口人，才气在何处，性情是何样，做过甚文章，都一一记下来，“宦辙所至，必枉车骑过之。”听说某地出了某人才，他星夜兼程，去顾茅庐。促膝长谈，谈得入港，然后再问人才所知之人才，“又令进其所知，使耳目不遗一士，然后快。”

周公自家有多少钱，他也许不知道，他爱天天抽着筋去数钱；自家多少姨太太，他是晓得的，少啊，他当然屈指数得来；他更晓得的，辖区里有多少人才，有什么样的人才。周公行政，首重人才，人才问人才，人才连人才，人才联起人才链接，人才绘制人才地图，“独喜士，能诗文骚赋，至词曲、印章、书画通一艺以上者，无不折节下之，与为寒素交”，辖区人才，了如指掌，野无遗贤，一邦咸宁。

周公爱拜访人才，人才自然也爱走访周公。周公家整日里高朋满座，胜友如云，资格浅的，比他年纪小的，他从不变老；出道早的，年高德劭的，他执弟子礼，不论贫富，唯才是亲，“虽少年一才一艺，不惜齿牙出其名字；老生贫交，

参加工作之后，时间的冲突，农忙时很少能帮上父母干那些农活儿，时间久了，也真干不动。当然父母的劳作也没以前那么原始，全都用机器完成。多次劝父母放弃农田种植，但都以父母的坚持而作罢！

多年之后，放弃原来那种繁忙的工作，有了空闲时光。我醉心于自己喜欢的读书写字。读庄子、读东坡，写羲之、临王铎。那段时间我好像穿越时空，到了前人的空间，少言寡语，痴情于古意文章。

某天，好友来访，提出让我给他写一张白居易的《观刈麦》，他要挂在自己新房客厅。答应之后，开始做功课。

回家少闲月，五月人倍忙，夜来南风起，小麦覆陇黄。妇姑荷箬食，童稚携壶浆，相随饷田去，丁壮在南冈。足蒸暑土气，背灼炎天光，力尽不知热，但惜夏日长……今我何功德，曾不事农桑。吏禄三百石，岁晏有余粮。念此私自愧，终日不能忘。

读着读着，一下把我拉到回到小时候的炙烤麦田，挥汗农场。拾麦之人该是我奶奶？我外婆？我母亲？我婶娘？读得我泪流满面。尤其是最后那几句：“今我何功德，曾不事农桑。吏

书人书话

多面渔夫

◆ 吕昭晓

冯至在1942-1943年创作了历史小说《伍子胥》，其中写道伍子胥逃亡中出韶关，在江边遇到一个普通渔夫，渔夫撑船渡他过江，他赠剑表示感谢，渔夫拒绝后远去。

不同于历史上的“渔夫拒剑”——明知逃亡者是楚国悬赏五万石粮食及最高爵位而缉拿的伍子胥，却仍旧帮他渡江，独自返回时沉船江中，可谓侠肝义胆。这个渔夫的形象耐人寻味。

有人认这个渔夫是归隐田园，不问世事的隐者。一方面，作者写渔夫“疏散于清淡的云水之乡”，在伍子胥眼里，“渔夫有时抬起头望望远方，有时低下头看看江水，心境是多么平坦”，摇橹的姿态也让他“享受到一些从来不曾体验过的柔情”。正如苏轼在《赤壁赋》中所写“渔樵于江诸之上，侣鱼虾而友麋鹿”，他的举止如此潇洒超脱，像闲云野鹤一样自由自在地生活在山水之乡。另一方面，除了渡船时唱歌，结尾拒绝伍子胥赠剑时说话外，他整个过程不言不语，不跟伍子胥对话，也不像开头的十几个岸上人，抱怨打了二十年的吴楚战争，“弄得田也不好耕，买卖也不好做”，让人们陷入困境，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这是不是不问世事，独善其身，保持自己高洁呢？

隐者大多是对现实不满想保持高洁品性，或理想未实现，或避世避难后才去归隐。如伍子胥晚约200年的屈原，在江边遇到的那个渔夫，劝他随波逐流，与世推移，高唱“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而去，这是高蹈遁世的隐者。又如小说中提到的季札，他认为传位给嫡长子才是符合礼制的，兄弟相传以至于传位给他是不符合礼制的，这让他不满又无奈，所以他归隐了。再如陶渊明不为五斗米折腰，李白“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

自古以来，渔夫钓龟确实常常是隐者的代表，但纵观节选部分，渔夫并未对何人何事

不满，或说出自己理想中的生活是什么样子。作为一个普通渔夫，他可能没受过太多教育，思想文化层次相对有限，不理解战争的原因、目的，或者早已习惯了诸侯间的争夺，或者战争对他的生活影响相对有限，或者对政治不感兴趣，或者性格沉默寡言，这些都可能是他未发表对战争看法的原因。

有人认为，这里的渔夫也可能是一个避祸(世)山林而不失本心者，只是作者未交代具体原因而已。尽管如此，这个渔夫身上闪烁着人性的光芒。首先，他并不认识伍子胥，但见他要过江，就主动为他摆渡，可见心地善良。其次，伍子胥卸下“家传的宝物”送给他时，他直接拒绝了，理由是“我，江上的人，要这有什么用呢？这值得什么报酬呢？”言外之意，他是江上打鱼的人，又不与人争斗，要刀剑何用？温饱不成问题，又不需要买什么东西，要金钱何用？他把金钱富贵看得很淡，助人而不求回报，这不是品性高洁吗？

也有人认为，这里的渔夫并没有置身事外，是个热心人，代表了普通大众、民族良心。他看到很多无法过江的行人，就很“苦恼”，“立下志愿，只要一有闲暇，就把那样的人顺便渡过来”，且坚持这么做，这说明他是一个热心肠的人，以一己之力，帮人摆脱困难，就像现代社会中的志愿者一样，尽一己之力帮人排忧解难，正如鲁迅所说：“有一分热，发一分光。”

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无论如何评价，这个渔夫毕竟感动了伍子胥，让他感受到人世间的温暖美好，让他后来常常想起，如在第八章《延陵》第一段这样写道：“只有林泽中的茅屋，江上的晚渡，漂水的一饭，对于子胥是一个反省，一个停留，一个休息。这些地方让他觉得宇宙不完全是城父和昭关那样沉闷、荒凉，人间也绝不是太子建家里和宛丘下那样的卑污、凶险。虽然寥若晨星，到底还是有几个可爱的人在这茫茫的人海里生存着。”